

西班牙起诉江泽民 台律师呼吁引渡公审



盘锦真相

● 第三十九期 ● 2009年11月27日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明慧记者周容台湾台北报导）曾于九十年代末发出国际拘捕令，自英国引渡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接受违反人权罪行审判的西班牙国家法院，日前又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等五名迫害法轮功元凶。台湾人权律师呼吁国际社会协助西班牙政府将五名首恶引渡到案，接受司法审判。

吁国际社会重视 协助引渡公审

这项裁决是根据“普遍管辖原则”（Universal Jurisdiction），针对“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只要罪名成立，本法条允许各国法院予以审理。

台湾知名人权律师，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亚洲分团副团长邱晃泉认为，此一历史性的判决，唤起国际社会对中共人权迫害问题的重视，对于西班牙法庭保障人权的勇气，国际社会除了应予以掌声鼓励外，更应该提供实质的助力，协助将江、罗、薄、贾、吴等五名迫害法轮功的元凶引渡到案，绳之以法。

邱晃泉表示，西班牙国家法庭正式采用刑事诉讼形式，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五名首恶，突显重大人权罪行是具有普世管辖原则，国际社会对于迫害人权的事件不能置身事外，插手不管。他指出，西班牙起诉案可以让国际社会重新省思与中共的交往，不能只是看重局部的经济利益，而漠视中共对法轮功、维权律师及中国人的人权迫害罪行。他提醒，一个会迫害人民的政权绝不会信守任何承诺，以和平、正常的方式与国际社会往来。

震慑迫害法轮功的罪犯

西班牙起诉案的生效判决，邱晃泉认为，会让被起诉的五名元凶提心吊胆，只要他们走出国门，随时都可能面临被逮捕的危险，相信对于目前中国境内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也会起到一定的震慑作用。

他提到，二次大战后对德国纳粹党员迫害犹太人罪行的追究，没有因为当时纳粹党员是迫于遵从国家法令或上级命令犯下“群体灭绝罪”而予以豁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应意识到，不是在中国干了坏事，到其它地方就可以平安无事，国际正义人士一定会采取正义行动，让犯罪者得到应有的惩罚，自保之道，应该立即承认过去的错误，马上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

对于近来中共官员频频造访的台湾，邱晃泉期许台湾政府应更用心地关注中国的人权问题，并拿出勇气予以面对；对于已掌握有迫害法轮功罪行事实的官员，可以不让其入境或驱逐其出境，以彰显台湾法律保障人权的承诺。对于



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亚洲分团副团长 邱晃泉律师接受采访

西班牙起诉案的五名首恶，他建议台湾政府应协助西班牙法院予以引渡，或采行“普遍管辖原则”予以司法审判。

本案背景

本案被告之一，前中共党魁江泽民在一九九九年一手挑起对法轮功修炼团体的“根除”式迫害。被告罗干是“六一零”办公室的头目。“六一零”是一九九九年专门为迫害法轮功而设立的特别组织，是一个全国范围的执行秘密警察任务、推行和实施这场血腥迫害的机构，其行为凌驾于法律之上。中国许多律师把“六一零”与当年的纳粹盖世太保相比。

另外三名被告分别为：薄熙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现任重庆市委书记、前商务部长、前辽宁省省长；贾庆林，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共全国政协主席、前北京市委书记；吴官正，中共中央前政治局常委，中共中央前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前山东省委书记。此三人分别在辽宁、北京和山东省，利用职权大肆迫害法轮功学员，而被西班牙国家法庭起诉。

据悉目前有超过三十位律师，在全球几十个国家控告江泽民及其他主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反人类罪、酷刑罪及群体灭绝罪，提告了五十多个民刑事诉讼，同时包括提告一些中国使领馆的诉讼。”◇

《九评共产党》，是一本解体中共的“奇书”、一本“改变世界的书”。到2009年11月27日已超过6412万人退出共产恶党及其相关组织。其中包括学者、教授、政府官员、军人、普通民众等等。



-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 001-702-873-1734
- * 退党传真：001-702-248-0599, 001-510-372-0176
- * 退党电邮：tuidang@epochtimes.com

信仰无罪 全面追究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 制止迫害

关注 迫害 辽宁盘锦监狱恶警王建军罪行曝光

【明慧网】继明慧网九月一日揭露辽宁盘锦监狱五大队吊铐折磨大法弟子以来，直到现在此恶行还在实施，从早六点一直铐到晚九点。



五大队狱警队长王建军直接参与行恶，据说此人因其妻子的亲属在辽宁省司法系统负责人事调动，所以他对大法弟子很邪恶，对犯人很凶残，虐待、辱骂、殴打、电击犯人成了家常便饭。在实暴时骂到“你们都是牲口，不用对你们思想教育，就得这么治你（指用暴行）”。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王建军用塑料凳将普犯刘宝权头部砸伤，缝合七针。安插犯人二十四小时监视大法弟子，以减刑、加分等条件教唆犯人对大法弟子行恶，犯人董文海经常打骂大法弟子。今年四月份大法弟子反迫害，又遭到以王建军为首的狱警们的电击、吊铐等酷刑折磨。

四月十九日参与电击大法弟子宫万有、杨将威的狱警有王建军、刘鑫源（狱侦科长）、王志军、陈超、孙玉东、张福德、刘文震、窦春、刘继春、马英、王玉龙等人，狱警满脸酒气，满嘴脏话。犯人单海英因大法弟子去厕所没跟踪，王建军以此为由要处分他，后来单海英私下花了五千元贿赂王建军才免于处罚。在五大队安插的犯人值班，包夹等大都得拿三千到五千元由犯人杂役孙朋间接交给王建军。监视大法弟子的犯人王金昌就说：“我是王大（狱警大队长王建军）的‘条件’（指行贿的条件犯），不好好配合，受伤的就是你，我有钱办‘条件’是我的本事”。参与监视大法弟子的犯人还有李千祥，陈月民等人。

其它犯罪事实：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三日，狱警张福德用脚把犯人高贺森的门牙及左侧三颗牙齿踢掉，皮鞋头都踢破了；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七日条件犯张国林因脱岗，被狱警韩雪松，于景顺打的耳穿孔；去年冬季，为迎合上级检查，强迫犯人手除霜（监舍是单层塑钢窗，冬季室温低，玻璃经常上霜），不准用水冲，发现窗户上有霜，就施暴，拳脚相加，电击等；

二零零九年二月八日，狱警韩雪松将犯人王梓赫右脚外侧踢伤，一直忍受着；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三日，大法弟子潘文德因拒绝在释放证上签字，遭狱警王玉龙电击；监狱有服装加工，犯人经常被强制加班，上级检查就恢复到每天九小时，每周一天休息，并让犯人做假证蒙骗上级。◇

恶行记录在案



诚念“大法好” 甲流症状消

【明慧网】晚上九点多，姐姐跟我打电话，说外甥女丹丹又在发高烧了。外甥女在市里一所高中上学，班内因发烧回家的学生已经有二十多人。外甥女是今天早晨回家的，昨晚已经烧了整整一个晚上，烧到三十九度多。上午去医院，化验了个血象，发现血象并不高。据医生说，像这种发高烧而血象并不高的症状，就是甲流。

可是医院不给治疗，说上面给开会了，碰到发烧的不能看，让到很远的另外一个医院的发热门诊去看。听一个医生朋友说，去了也是按照常规感冒治疗，输消炎液。没办法，只好在小区内一个诊所输了一天液，可是孩子还是高烧不退。在电话中，姐姐着急的说：“发烧药已经用的太多了，不能再用，这可怎么办呢？”听到这里，我安慰姐姐别着急，然后拿了几个真相护身符，冒着大雪赶到了姐姐家。

到姐姐家一看，外甥女躺在床上，蜷着身子，身上捂了三床被子，头发蓬乱，眼睛紧闭，一摸额头，滚烫。我蹲下身子，在外甥女耳边轻声说：“别害怕。咱现在不管什么政治不政治，就图个平安。姨这里有个护身符，你先戴上。”外甥女眼睛睁开一条缝，看了看我，“嗯”了一声，伸手接过真相护身符，放到前胸的一个衣兜里，把拉链拉好。我又轻声说：“姨见过很多人，念‘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病都好了。咱现在也没别的什么更好的办法了，药不能再吃了。心诚则灵。咱现在一起念‘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吧。”外甥女又“嗯”了一声。我喂外甥女喝了一点水，就和姐姐一起来到了客厅。

我又拿出一个真相护身符，放到姐姐手里，说：“丹丹过去一听我说这些，就跟我横眉立目的，今天表现可是不错啊。你也戴一个吧，平安要紧。”姐姐接过来，戴在脖子上，说：“现在她可不烦你了，都这样了，用什么方法治了病还不行。”我说：“是啊，咱们也在心里帮孩子念。这个场正了，孩子也好的快。别担心，一定会好的。”我们都默默的诚心念着：“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求大法师父保佑孩子。

过了一会，我进屋，问外甥女：“丹丹，你在念吗？”丹丹说：“念呢。”我伸手一摸额头，发现孩子的额头上已经有密密的一层细汗。我招呼姐姐拿体温计过来，给丹丹量一下体温，五分钟后发现，体温降到了三十七度二。姐姐高兴地连声说：“啊呀，退了烧了，退了烧了！”外甥女的脸上也有了笑容，要吃东西。姐姐赶紧去给外甥女盛了一碗小米粥，外甥女一会就把它喝光了。喝完，精神更好了。我告辞离开了姐姐家。

走在路上，我看着大雪笼罩下的万家灯火，心里默默的替不明真相的人们着急。这两年气候异常，各种疑难杂症越来越多，越来越难治。而中共又像当初搞“文化大革命”一样，残酷地迫害法轮功。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还能心存善念，就能够得到神的保佑。

在这里，我想跟大家说句肺腑之言：现在甲流来势汹汹，就在身边，珍重自己的生命要紧，我们一定要记住：

“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这真正是救命的九个字啊！◇

